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I CORP
CAI控股

(前稱 China New Economy Fund Limited 中國新經濟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

**更改公司名稱、股票簡稱及公司網站
及
採納公司標誌**

茲提述(i) CAI控股(前稱中國新經濟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9月26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更改公司名稱(「更改公司名稱」)；(ii)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0月6日的通函(「該通函」)；及(iii)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0月24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於2025年10月24日就更改公司名稱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於2025年10月24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批准更改公司名稱的特別決議案後，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2025年10月24日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證明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China New Economy Fund Limited」更改為「CAI Corp」及採納中文名稱「CAI控股」作為本公司雙重外文名稱，以代替現有中文名稱「中國新經濟投資有限公司」，自2025年10月24日起生效。

香港公司註冊處於2025年11月7日發出註冊非香港公司更改名稱註冊證書，確認本公司的新英文名稱「CAI Corp」及中文名稱「CAI控股」分別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於香港註冊登記。

本公司之公司通訊(定義見上市規則)上的前中文名稱「中國新經濟投資有限公司」僅供識別之用。

更改股票簡稱

更改公司名稱後，本公司英文股票簡稱將由「CNEWCON FUND」更改為「CAI CORP」及中文股票簡稱將由「中國新經濟投資」更改為「CAI控股」，自2025年12月1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於聯交所的股份代號維持不變，為「80」。

更改公司網站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本公司網站將由「www.chinaneweconomyfund.com」變更為「www.cai-corp.com」，自本公告日期起生效。

採納公司標誌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自本公告日期起，本公司採納可反映本公司新名稱的公司標誌，標誌可見於本公告頂部，並將印製在本公司相關公司文件，包括但不限於中期及年度報告、公告、通函及新聞稿，並於其網站上使用。

更改公司名稱及採納公司標誌的影響

更改公司名稱及採納公司標誌不會影響股東之任何權利或本公司之日常業務營運或財務狀況。

所有印有本公司以前英文與中文名稱以及標誌之已發行股票於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將繼續(i)有效及作為股份之合法所有權之有效憑證，及(ii)有效作買賣、交收、登記及交付用途。

因此，本公司將不會安排將其現有股票免費更換為印有本公司新英文與中文名稱及標誌的新股票。本公司將於2025年12月1日或之後發行的新股票將載有本公司新英文與中文名稱及標誌，而股份將以本公司的新名稱於聯交所買賣。

承董事會命
CAI控股
主席
蔡文胜

香港，2025年11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洪育鵬先生、呂卓恒先生及陳昌義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蔡文胜先生(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晉教授、謝亞芳女士及李建濱先生。

* 僅供識別